**关于评选兰溪市第一届“耕耘奖”的通知**

各中小学、幼儿园：

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人才工作，展示我市教育人爱岗敬业、乐于奉献的精神风貌，进一步激励广大教职工献身教育事业，吸引优秀人才投身教育事业，建设一支高素质教师队伍。经研究，决定开展兰溪市第一届“耕耘奖”评选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. 评选范围

从事教育教学工作（教龄）满20年，班主任龄满15年以上的普通中小学、幼儿园、中等职业学校和特殊教育学校的在任班主任。

1. 评选条件

1.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具备“有理想信念、有道德情操、有扎实学识、有仁爱之心”的“四有”好教师素质，坚持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，全面推进素质教育，出色完成教育教学任务，遵纪守法，爱岗敬业，热爱教育事业，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。

2.热爱班主任工作，模范执行教师职业道德规范，无违规办班、有偿家教，认真履行《中学班主任工作暂行规定》和《小学班主任工作暂行规定》中的班主任工作职责。

3.符合中小学教师任职学历要求，班主任工作成绩显著，能建设优良的班集体，班风学风良好，学生满意，家长放心，同行认可。

4.重视对班主任工作的理论研究和实践探索，有学生管理、德育方面的论文（经验总结）在县（市）级以上交流、发表或获奖。

三、推荐名额

每个镇乡（街道）推荐1-2名，各市属学校推荐1名。

四、评选办法

各单位要统一思想，提高认识，按照分配名额，坚持实事求是、公开公正原则，民主推荐，择优推荐。镇乡（街道）中小学由教育党总支组织联评推荐，市属学校以校为单位推荐。根据评选条件，严格程序，好中选优、宁缺勿滥。对近五年来查实存在违反师德行为的教师，严格实行“一票否决制”，不纳入推荐范围。按自荐、组织推荐、学校考核、集体研究等程序评选，推荐人选在其所在单位公示5个工作日，接受群众监督。

1. 上报材料及时间

为保证推荐评选工作的顺利进行，请各学校于2021年6

月11日前将材料（电子版和纸质版）报送至市教育局人事科（二）。逾期不报，视作放弃。联系人：陈庆芳，电话：88821151。

推荐兰溪市第一届“耕耘奖”人选，应报送下列材料（电子稿报至邮箱527354574@qq.com）：

1.兰溪市第一届“耕耘奖”申报表（附件1，一式3份）

2.兰溪市第一届“耕耘奖”推荐人选一览表（附件2，一式1份）

3.推荐人选典型事迹材料（由学校组织撰写，2000字以内，一式3份）

4.申报表中所涉及的各类资格证书、荣誉证书、论文、课题等信息将从“全国教师管理信息系统”中采集（要求各位申报教师在6月11日前将登陆系统信息完善、上传附件），申报教师无需提供复印件。

六、表彰与奖励

全市共评选30人左右，每人奖励1万元，适时进行表彰。

附件：

1.兰溪市第一届“耕耘奖”申报表

2.兰溪市第一届“耕耘奖”推荐人选一览表

兰溪市教育局

2021年6月3日

附件1

**兰溪市第一届“耕耘奖”申报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民族 |  | 出生年月 |  |
| 政治面貌 |  | 学历 |  | 教 龄 |  |
| 任教学科 |  | 职称 |  | 班主任龄 |  |
| 工作单位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主要工作经历 |  |
| 所获主要荣誉和奖励 |  |
| 学校意见 |  (公章) |
| 镇乡(街道)联评意见 |  |
| 市教育局意 见 |    |

注：推荐人选典型事迹材料另附。

附件2

**兰溪市第一届“耕耘奖”推荐人选一览表**

学校：（公章）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姓名 | 学校 | 性别 | 政治面貌 | 出生年月 | 教龄 | 班主任龄 | 职称 | 市级以上荣誉 |
| 1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